滁州元通（友好）220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滁州元通（友好）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本次验收内容包括：

①新建元通（友好）220kV变电站工程

本期新建主变容量为2×180MVA，220kV线路出线5回，110kV本期出线4回。

②新建鹭岛~元通220kV线路工程

新建鹭岛~元通220kV线路，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43.298km。

③鹭岛50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

鹭岛500kV变电站本期扩建至友好220kV变电站出线间隔2个（北起第3、4间隔），工程在围墙内施工，不新增占地。

经查阅资料文件和现场调查，本次验收内容实际建成后的性质、地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与《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对照，不存在重大变动的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过程简述**

本工程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设计，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以电建设工作〔2021〕202号文件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并落实了各项防止污染和生态破环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并对施工组织和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1.2 施工过程简况**

本工程由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和安徽宏源电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完成施工。本工程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技术标准和环评文件的要求，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以下简称国网滁州供电公司）于2023年11月启动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国网滁州供电公司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验收工作。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HJ705-2020）等技术规范的要求，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完成了验收现场调查和监测工作，根据验收调查和监测结果，并查阅收集项目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于2023年12月编制完成了《滁州元通（友好）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23年12月26日，国网滁州供电公司在滁州市组织召开了滁州元通（友好）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表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表六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部分。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工程环保对策措施均已落实，环境影响因子达标排放，不存在整改工作。